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 部门决算

一、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 部门职责

1. 区委办主要工作职责。

(1) 负责推动区委决策部署的落实，按照区委要求协调督促有关方面开展工作，承担区委运行保障具体事务。

(2) 负责围绕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总体工作部署，收集信息，反映情况，调查研究，综合协调，为区委决策提供依据和服务。

(3) 负责区委文件、文稿和日常文书的起草、办理，负责制订区委党内法规和党务公开工作，负责党内规范性文件审查备案工作。

(4) 负责区委重要会议和重大活动的组织安排。

(5) 负责全区督查考核工作，承担镇街和区级机关部门（单位）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工作。

(6) 负责区委、区政府总值班工作。

(7) 负责区党政系统的密码管理和密码通信，负责上级及本级党政领导机关及其要害部门核发机密文电、信件的传递工作。

(8) 依法履行保密行政管理职能；负责管理指导全区的保密工作，监督检查《保密法》及其他保密法规制度的实施；负责党政专用通信规划、建设、运行、维护工作。

(9) 贯彻执行中央和上级对台工作方针、政策，组织、指导、管理全区对台工作。

(10) 负责全区档案工作统筹规划、组织协调、监督指导、研究起草档案业务规范性文件、依法查处档案违法行为等行政职能。

(11)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党务、人事、后勤等相关工作由区委办公室承担。

2、区委改革办主要工作职责。

(1) 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区委的重大改革部署，统筹协调、指导推进全区改革工作；协调督促有关方面落实区委改革委的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和要求。

(2) 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和重点调研任务，组织、联络、协调有关部门、智库和社会研究力量开展调查研究，提出意见建议，供区委决策参考。

(3) 参与全区经济社会中长期发展规划的研究和制定。承担或参与区委经济、社会发展方面的重要政策、重要文件、全局性工作部署等重要文稿的起草或修改。

(4) 协调拟定全区改革中长期规划、重大政策和重大

改革方案。

(5) 统筹推进全区最多跑一次改革，牵头负责城乡和社会体制改革，协调督促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统筹协调各类改革试点，组织开展重大改革事项的系统谋划、推进实施、效果评估、总结推广等工作。

(6) 统筹、协调、督促、检查区委改革委各专项小组和镇街、部门的改革工作，协调推进跨镇街、跨部门、跨领域的重大改革事项。负责全区改革督察工作。

(7) 完成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二、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详见附表。

三、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 1,550.86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13.95 万元，增长 7.9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504.9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1,476.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476.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98.0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 0%。其他收入 28.89 万元，占收入合计 1.9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504.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2.40 万元，占 92.52%；项目支出 112.55 万元，占 7.4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505.40 万元，与 2018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8.44 万元，增长 37.23%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76.0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08%。与 2018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8.44 万元，增长 38.25%。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76.0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248.78 万元，占 84.60%；国防（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公共安全（类）支出 0 万元，占 0%；教育（类）支出 0 万元，占 0%；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8.42 万元，占 5.99%；卫生健康（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占 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住房保障（类）支出 138.86 万元，占 9.41%；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 万元，占 0%；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7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07%，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支出增加。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520.57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1146.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0.1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党政事务及人员经费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81.92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101.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党政事务增加。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经费安排合理。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9 年年初预算为 65.12 万元，2019 年支出决算为 61.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0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人员调动等。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26.04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27.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3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18年年初预算为0.09万元，2018年支出决算为0.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63.98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111.8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4.8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19年年初预算为14.79万元，2019年支出决算为26.9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1.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74.2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250.7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

位养老保险、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123.5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18 年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故此栏无数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节能环保（类）支出 0 万元，占 0%；城乡社区（类）支出 0 万元，占 0%；农林水（类）支出 0 万元，占 0%；交通运输（类）支出 0 万元，占 0%；资源勘探信息等（类）支出 0 万元，占 0%；金融（类）支出 0 万元，

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故此栏无数据。

（八）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2. “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为 12.75 万元，占 91.81%，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41 万元，增长 3.32%，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公务行程及经费增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与 2018 年度相比，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级无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占 8.19%，与 2018 年度相比，减少 0.37 万元，下降 24.50%，主要原因是来访团队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为 12.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因公出国（境）等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国际旅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2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2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是本级无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2019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数为 1.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接待省内外兄弟单位来我区考察、台胞接待等支出。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的主要原因是预算安排合理。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国内公务接待5批次，累计131人次。

外宾接待支出0.95万元，主要用于来越城区考察、交流台胞接待；接待112人次，3批次。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18万元，主要用于省外兄弟单位来我区考察。接待19人次，2批次。

（九）部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对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1个项目，共涉及资金10.05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92%。组织对2019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部门评价，故此栏无数据。

组织对0个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本单位当年未开展对其他部门（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试点，故此栏无数据。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在 2019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浙江日报》专版经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浙江日报》专版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自评结论为“优秀”。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5 万元，执行数为 10.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整体完成质量较好；二是成本控制有效，社会效益与可持续均有所体现。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完善改革工作管理机制，加强项目推进和全过程管理，提升改革获得感群众满意度。

基本指标	具体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1. 目标设定情况	依据的充分性	2	2
	目标的明确度	3	3
	目标的合理性	3	3
	完成的可能性	2	2
2. 目标完成程度	目标完成率	6	6
	目标完成质量	8	8
	完成的及时性	4	4
	验收的有效性	2	2
3. 组织管理水平	管理制度保障	4	4
	支撑条件保障	4	4
	质量管理水平	2	2
4. 项目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	4	4
	社会效益	6	6
	生态环境效益	4	4

	可持续性影响	3	3
	公众满意度	3	2
业务指标得分小计	*		59
1. 资金落实情况	资金到位率	4	4
	资金到位及时性	4	4
2. 实际支出情况	资金使用率	5	5
	支出的相符性	5	5
	支出的合规性	4	4
3. 财务管理状况	制度的健全性	3	3
	管理的有效性	3	3
	会计信息质量	4	4
4. 资产配置与使用	制度的健全性	3	3
	制度的有效性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财务指标得分小计			40
综合得分			99
评价等次			优秀

本单位 2019 年仅有以上一个绩效自评项目。

3. 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故此栏无数据。

4.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故此栏无数据。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5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41.6 万元，增长 50.78%，主要原因是人员及机关运行事务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7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7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7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中共绍兴市越城区委员会办公室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

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动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预算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10. 基本支出：指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1. 项目支出：指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4.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支出。

1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提租补贴。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